证券代码：688218 证券简称：江苏北人 公告编号：2021-029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沛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沛桥企管”）持有公司股份4,721,0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234%；上海道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道铭”）持有公司股份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044%，沛桥企管和上海道铭为一致行动人；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0年12月14日，公司披露了《江苏北人机器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2021年6月3日公司收到沛桥企管出具的《关于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截至2021年6月3日，沛桥企管累计减持数量1,173,000股，减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999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2021年6月2日，沛桥企管的一致行动人上海道铭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减持细则程序规定，上海道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110,000股，减持价格为16.48-17.19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937%。

上述行为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减持细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问题解答（一）第五条“大股东依据《细则》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股份至低于5%，自持股比例减持至低于5%之日起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继续减持的，仍应遵守《细则》有关大股东减持的规定”，在持股比例减持至低于5%之日起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而未按照减持细则有关大股东的减持规定继续执行“大股东、董监高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向本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的减持程序，构成了违规减持。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上海金力方长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4,721,065	4.0234%	IPO前取得：4,721,065股
上海道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以下股东	2,000,000	1.7044%	IPO前取得：2,000,000股

注：“上海金力方长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已更名为“上海沛桥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下同。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上海金力方长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21,065	4.0234%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道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	1.7044%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合计	6,721,065	5.7278%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上海金力方长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3,000	0.9997%	2021/1/5 ～ 2021/6/1	集中竞价交易	14.31－16.27	17,696,246	已完成	3,548,065	3.0237%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六）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北人”或“公司”）于2021年6月2日获悉公司股东上海道铭因疏忽误将其持有的公司股票违规卖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就有关情况披露如下：

1）本次违规减持前的持股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号，沛桥企管披露的减持计划已届满，在上述减持期间共减持1,17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9997%；其中集中竞价交易1,17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9997%。减持计划完成后沛桥企管合计持有公司3,548,06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237%。

2）本次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基本情况

2021年6月2日，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减持细则程序规定，上海道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110,000股，减持价格为16.48-17.19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937%。

上述行为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减持细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问题解答（一）第五条“大股东依据《细则》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股份至低于5%，自持股比例减持至低于5%之日起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继续减持的，仍应遵守《细则》有关大股东减持的规定”，在持股比例减持至低于5%之日起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而未按照减持细则有关大股东的减持规定继续执行“大股东、董监高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向本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的减持程序，构成了违规减持。

3）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特此公告。

江苏北人智能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4日

证券代码：300932 证券简称：三友联众 公告编号：2021-042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明光三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光三友电力科技”）已于2021年5月20日完成更名及经营范围的工商变更登记，明光三友电力科技全资子公司明光市三友电力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光电力”）、砀山三友电力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砀山三友”）分别对其经营范围进行了变更。

近日，明光电力、砀山三友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事项

变更主体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明光电力	经营范围	继电器、互感器、接触器、开关生产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砀山三友	经营范围	继电器、互感器、接触器、开关制造及销售；五金产品、塑料制品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变更后的工商登记基本信息

（一）明光电力变更后的工商登记基本信息

名称：明光市三友电力电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82MA2W66818B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宋朝阳

注册资本：伍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2020年09月04日

营业期限：长期

住所：安徽省滁州市明光市潘村镇返乡创业园6号厂房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二）砀山三友变更后的工商登记基本信息

名称：砀山三友电力电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321396125976E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宋朝阳

注册资本：叁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2014年07月03日

营业期限：2014年07月03日至2044年07月02日

住所：砀山经济开发区（标准化厂区内）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三、备查文件

1、明光电力《营业执照》；

2、砀山三友《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3日

证券代码：300932 证券简称：三友联众 公告编号：2021-043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分公司
并完成工商设立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分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分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公司全资子公司明光万佳联众电子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5月20日完成更名的工商变更登记，名称变更为明光三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光三友电力科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近日，明光三友电力科技已完成明光三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的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杭州市江干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工商登记基本信息

名称：明光三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4MA2KGWUK8F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负责人：刘宗茂

成立日期：2021年06月03日

营业期限：2021年06月03日至长期

营业场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机场路135号910室-1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在总公司经营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

二、备查文件

1、明光三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三友联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3日

证券代码：688001 证券简称：华兴源创 公告编号：2021-023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6月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青丘巷8号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60,961,00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60,961,00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82.310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82.310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2、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陈文源先生主持；

3、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以及表决方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朱辰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01议案名称：发行证券的种类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3.02议案名称：发行规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0	0	0	0	0

3.03议案名称：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3.04议案名称：债券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3.05议案名称：债券利率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3.06议案名称：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3.07议案名称：转股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3.08议案名称：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3.09议案名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3.10议案名称：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3.11议案名称：赎回条款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3.12议案名称：回售条款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3.13议案名称：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3.14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3.15议案名称：向现有股东配售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3.16议案名称：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3.17议案名称：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3.18议案名称：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3.19议案名称：担保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3.20议案名称：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6议案名称：《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1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60,961,004	100	0	0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61,004	100	0	0	0	0
2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61,004	100	0	0	0	0
3.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61,004	100	0	0	0	0
3.02	发行规模	61,004	100	0	0	0	0
3.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61,004	100	0	0	0	0
3.04	债券期限	61,004	100	0	0	0	0
3.05	债券利率	61,004	100	0	0	0	0
3.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61,004	100	0	0	0	0
3.07	转股期限	61,004	100	0	0	0	0
3.0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61,004	100	0	0	0	0
3.0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61,004	100	0	0	0	0
3.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61,004	100	0	0	0	0
3.11	赎回条款	61,004	100	0	0	0	0
3.12	回售条款	61,004	100	0	0	0	0
3.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61,004	100	0	0	0	0
3.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61,004	100	0	0	0	0
3.15	向现有股东配售的安排	61,004	100	0	0	0	0
3.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61,004	100	0	0	0	0
3.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方式	61,004	100	0	0	0	0
3.18	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61,004	100	0	0	0	0
3.19	担保事项	61,004	100	0	0	0	0
3.20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61,004	100	0	0	0	0
4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61,004	100	0	0	0	0
5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1,004	100	0	0	0	0
6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1,004	100	0	0	0	0
7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61,004	100	0	0	0	0
8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承诺的议案》	61,004	100	0	0	0	0
9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61,004	100	0	0	0	0
10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61,004	100	0	0	0	0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61,004	100	0	0	0	0

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属特殊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数量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朱晓明、王旭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出席本次会议人员资格、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88669 证券简称：聚石化学 公告编号：2021-044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对外投资暨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设控股子公司的名称：湖南聚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或“项目公司”）

●注册资本：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其中聚石化学货币方式出资3250万元，占注册资本65%；单春娇以货币方式出资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30%；奚旻昊以货币方式出资250万元，占注册资本5%。

●相关风险提示：

1. 本次对外投资暨设立控股子公司，尚需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等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能否通过相关核准以及最终通过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2. 子公司设立后，未来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竞争加剧、外贸摩擦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完善产业布局，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增强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公司于2021年6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设立控股子公司湖南聚石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其中公司持股占比65%。

以新设公司为实施主体，拟在湖南安仁县集中区建设改性塑料粒子及电线电缆制品生产基地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目总投资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项目主要进行改性塑料粒子及电线电缆制品的生产建设。

（二）对外投资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设立控股子公司湖南聚石科技有限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权限内办理与本次设立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相关事宜。本次投资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拟设立控股子公司情况

1.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湖南聚石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鹏辉
拟设立日期	2021年6月
拟注册资本	5000万元
拟注册地址	湖南省郴州市安仁县工业集中区
经营范围	塑胶制品业；塑胶粒子研发、生产及销售；塑料板、管、型材制造、塑胶丝、绳及编织品制造；电线、电缆制造；绝缘制品制造；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技术推广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聚石化学持股65%，单春娇持股30%，奚旻昊持股5%。

2.拟设立公司的合作方信息如下：

序号	合作方一	合作方二
姓名	单春娇	奚旻昊
性别	女	男
身份证号码	431028198101******	310110197803******
住所	湖南省安仁县城关镇	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
拟持股比例	占注册资本30%	占注册资本5%
其它说明	1.奚旻昊为公司员工，任公司塑胶事业部灯饰塑料销售总监，在灯饰塑料和圣诞灯饰行业具有丰富的市场研究和销售经验。 2.单春娇与公司无关联关系，具有树脂制品及照明灯饰产品的市场经验。	

3.奚旻昊先生、单春娇女士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4.董事会及管理人员安排：子公司设执行董事一人，由公司委派；法定代表人由执行董事担任。子公司总经理由公司委派，由子公司股东奚旻昊担任。

目前实施主体公司暂未设立，有关控股子公司的上述登记信息以在当地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二）项目基本情况概述

公司为丰富改性塑料粒子的产品种类，进一步完善公司产业链结构，同时利用客户优势，增强公司产品在圣诞树及圣诞饰品行业的原材料供应方面占比。公司拟在湖南省安仁县投资建设改性塑料粒子及电线电缆制品生产基地项目，项目总投资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建设期预计为三年。

项目主要生产改性塑料粒子及电线电缆制品，改性塑料粒子可利用公司自有的阻燃剂进行差异化改性，降低生产成本。投产后改性塑料粒子作为原材料用于电线电缆制品的生产，电线电缆制品可用于圣诞灯饰、人造圣诞树枝部件等，形成了改性塑料粒子、电线电缆制品到圣诞制品的上下游产业链，可为圣诞客户提供便捷的一站式采购、更放心的原材料溯源服务，同时也提高了公司在阻燃圣诞行业的市场占有率和利润。

公司深耕于改性塑料行业，通过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效率，帮助公司积累了一批国内外优势的节日灯饰、电线电缆的客户，具有一定的客户资源优势，并且公司具有UL服务的优势，可协同公司现有防火节日灯饰、电线电缆类产品销售，为客户提供更省力更便捷的售后服务。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与奚旻昊、单春娇尚未签署相关协议，本次投资事项的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进行项目建设，是基于公司整体的战略布局，有利于丰富产品结构，协同公司的传统优势产品，进一步增强公司改性塑料粒子在圣诞行业中的占有率和影响力，对提高公司在圣诞行业的竞争力具有积极意义。

本次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公司对市场进行了论证和可行性分析，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1.本次对外投资暨设立控股子公司，尚需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等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能否通过相关核准以及最终通过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2.子公司设立后，未来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竞争加剧、外贸摩擦引起汇率、关税波动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

3.公司将密切关注子公司的设立及项目后续进展，积极防范和应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6月03日

证券代码：603131 证券简称：上海沪工 公告编号：2021-035
债券代码：113593 债券简称：沪工转债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截至2021年6月3日，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舒宏瑞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9,035,452股，占公司截至2021年3月31日总股本的31.15%。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司于2021年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了《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公司股东舒宏瑞先生将在减持计划公告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6,359,531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若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可转债转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数量将同比例进行相应的调整。公司近日收到公司股东舒宏瑞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暂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舒宏瑞	5%以上第一大股东	100,437,337	31.59%	IPO前取得：100,437,337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舒宏瑞	100,437,337	31.59%	控股股东
	舒振宇	63,000,000	19.81%	舒宏瑞之子
	缪莉萍	21,651,000	6.81%	舒宏瑞之妻
	上海斯宇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8,792,900	5.91%	舒宏瑞之子舒振宇持有其30%以上的股份
	合计	203,881,237	64.12%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舒宏瑞	1,401,885	0.44%	2021/3/10～2021/6/3	集中竞价交易	18.42-20.15	26,363,153.68	99,035,452	31.15%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舒宏瑞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后续股份减持计划是否继续实施以及减持计划实施的具体时间及节奏，故本次减持计划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相关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03131 证券简称：上海沪工 公告编号：2021-033
债券代码：113593 债券简称：沪工转债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0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6/9	-	2021/6/10	2021/6/10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1年5月20日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0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317,980,179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63,596,035.8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1/6/9	-	2021/6/10	2021/6/10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限售流通股、舒宏瑞、舒振宇、缪莉萍、上海斯宇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富诚海富资管－舒振宇－富诚海富通新逸六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股票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及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元；对个人及证券投资基金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元，待其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股票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股息红利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8元。

（3）对于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由本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8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股东，其现金红利所得税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20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权益分派方案如有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59715700

特此公告。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4日

证券代码：603131 证券简称：上海沪工 公告编号：2021-034
债券代码：113593 债券简称：沪工转债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沪工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沪工转债”修正前转股价格：21.32元/股

●“沪工转债”修正后转股价格：21.12元/股

●“沪工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1年6月10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83号）核准，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0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发行总额40,000.00万元，期限为发行之日起6年，即2020年7月20日至2026年7月19日。根据《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沪工转债”自2021年1月25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2021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决定以公司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权益分派实施情况请见公司于2021年6月4日披露的《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1-033）。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公司拟对“沪工转债”转股价格进行调整，将转股价由21.32元/股调整为21.12元/股。

二、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在“沪工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times 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times 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times 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因公司拟实施2020年度权益分派，“沪工转债”的转股价格将由21.32元/股调整为21.1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6月10日起生效。

“沪工转债”自2021年6月3日至2021年6月9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2021年6月10日起恢复转股。

特此公告。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4日

证券代码：000673 证券简称：*ST当代 公告编号：2021-052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监事会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八届监事会二十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21年5月28日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辜明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改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公司现任监事宋丽娜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宋丽娜女士不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

鉴于宋丽娜女士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人数将低于法定人数，监事会提名由控股股东厦门当代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推荐的杨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在新任监事任职前，宋丽娜女士仍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6月3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杨洋：男，1979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北京依鑫博业投资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天洋电器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高级经理，英迈电子商贸（上海）有限公司苹果产品事业部高级区域经理，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人事行政经理。现任本公司行政副总监。

杨洋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0673 证券简称：*ST当代 公告编号：2021-053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经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的公司八届董事会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6月24日（星期四）下午 14:3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6月24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6月24日上午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与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投票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征集投票权的事项和规定。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是2021年6月17日（星期四），凡在2021年6月17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8号SOHO尚都北塔A座8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5、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关于改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7、听取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本事项为非表决议案，无需表决）

上述议案分别经公司八届董事会二十七次会议、八届监事会十九次会议及八届监事会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6月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1.00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5.00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关于改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采用信函方式亦可办理登记。

（二）登记地点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8号SOHO尚都北塔A座8层。

（三）登记时间

2021年6月22 日至6月23日每天9:00-12:00，13:00-18:00。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相关事宜具体说明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其食宿、交通费等全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出现异常情况或受到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3、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须提前 1日（即6月23日前）将现场提问内容提交公司会议工作人员。

4、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58693158

联系人：李明华

七、备查文件

1、八届董事会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八届监事会十九次会议决议及八届监事会二十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6月3日

附件一：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0673”，投票简称为“当代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意见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1.00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5.00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关于改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6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年6月2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6月24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当代东方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按以下意见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意见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1.00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5.00	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6.00	关于改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注：1、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表决意见只能选择一项，并在相应的空格内画“√”，多选或未选视为对该议案投票的授权委托无效。

2、授权委托书仅供参考，剪报及复印均有效，股东也可另行出具授权委托书；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身份证：

委托人股东帐号：委托人持股数：

代理人签名：代理人身份证：

委托日期：2021 年 月 日